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记忆碎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记忆碎片>>

13位ISBN编号：9787544226554

10位ISBN编号：7544226557

出版时间：2004-01

出版时间：南海出版公司

作者：见招拆招

页数：29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青春期的魔鬼词典、校园里的民间语文、一代人的基因密码。
该书由十个章节组成，这十个碎片组成了一个完整的已经消逝的世界。
打麻将，攒电脑，看毛片，泡妞，读书……人生最有意思，最值得回忆的事情，都在这本书里被一网打尽。
以前没有这样的书，以后多半也不会有。
随着计划经济时代的最后守望者——六七十年代的那批人纷纷年近不惑，不复为年少轻狂付出代价；
随着这个社会越来越规范化，每个人的欲望都能在其中公开的得到解脱之时，有关过去的种种充满危险和诱惑的回忆，也将越来越接近于一个传说。
《记忆碎片》这样一本书的诞生，是必然的，也是偶然的。
我们从一个被迫害者，成为了这个社会的中流砥柱。
它代表了我们的全部成员以一种宽容的姿态共同宣判，赦免了囚禁在充满烦恼的过去，同时也偷换了关于过去的全部概念。
被偷换掉的那些概念，仿佛是我们褪下的最后一层皮，在我们逐渐远去的笑声里，最终消失在时间的隧道之中。

作者简介

作者张立宪是现代出版社的副总编，《大话西游宝典》和梦工厂系列从书的总策划师，资深电影发烧友，大俗和大雅，就这么充满矛盾地在他身上集中。
大俗和大雅，也同样体现在《记忆碎片》的每一行里。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书籍目录

关于麻将的记忆碎片
关于校园的记忆碎片
关于打架的记忆碎片
关于毛片的记忆碎片
关于评书的记忆碎片
关于电影的记忆碎片
关于买碟的记忆碎片
关于电脑的记忆碎片
关于读书的记忆碎片
关于泡妞的记忆碎片

<<记忆碎片>>

章节摘录

关于泡妞的记忆碎片（一）　　这是一个非典时期的下午，只有真正的朋友才聚在一起，所以，见招拆招是你的朋友。

你打了一辆出租车，去接上他，然后奔赴另一个人家中，你们要打麻将，将这个周末的时间消耗掉。

到了目的地，你们下车后要穿过一个地下通道，走到马路对面，钻进一座居民楼，那里有一百三十六张麻将牌，被堆在沾满烟灰的麻毯上，等待着你们的爱抚。

见招拆招永远不能懂得打麻将一定要半推半就的道理，所以总是非常主动地张罗，一副急色的样子，冲在你的前面。

走进地下通道，你的眼睛一时间不能适应黑暗，前面见招拆招佝偻的身影显得模糊，你的心情也一下子恍惚起来。

幽暗的通道，阴冷的空气，影影绰绰的人影，这些客观存在的物质构成一种熟悉的感觉，从你接触在地面的大脚趾头处弥漫开来，混杂在你的触觉、嗅觉、视觉、味觉中，将你定在那里，迈不开脚步。

那是一股扑鼻而来的记忆：你突然在黑暗的地下通道里抱住她，她挣了一下，暗示前面有一个旁人。

你飞快地吻上她的嘴，将她口中的口香糖抢走。

你呆了一个瞬间。

这个瞬间快到见招拆招觉察到异样，扭头看你时，你已重新开步走，但就在这短暂的一个瞬间，你想起了她的那么多，那么多。

一个长长的慢动作。

接下来的时间似乎过得快了些。

你上楼；你主持抓风；你发现没烟了；你建议先去把烟备齐，见招拆招却拒绝下楼买烟，还吹嘘自己已经成功戒烟两年多；你就自己去买；你开始打牌；你发出去的一张六饼被张员外逮住一个大炮，是上两楼的门清一条龙；你被大家纵声嘲笑，尤以见招拆招的笑声最为恶俗；又他妈不是他和的牌，你恨不得一拳擂在他那软塌塌的鼻子上让丫闭嘴。

但这些你都无动于衷。

你的眼前全是她：她在食堂里静静地排队；她去澡堂时拎的那只红色的塑料桶；她和刘萍搭伙两人只吃一份菜，为了省出钱来买支口红；她在剧院里扭头跑开，全然不知你打的那次架就为惹起她的注意；她和室友交头接耳，可爱又调皮，你以为是在笑你，过后问她，其实不是；她穿着脱了一处丝的劣质丝袜，让你无比心酸；她故作镇定地踱进你设计好的小屋，看你手忙脚乱地在她身上折腾；在弥漫着脚臭的宿舍里，他们拷问你和她的进展情况，打死你也不说，却在嘴边挂着比白痴还僵硬的傻笑……　　你的脑门竟出汗了。

这又让他们羞辱一番，是不是还惦记着那张六饼的事儿呢？

你永远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在这样的一个日子里想起她。

那么多你以为会痛不欲生的日子里，你都能挺过来；那么多次听到她的爱情动向，你都能让自己保持温厚的表情；那么多长夜难熬的夜晚，你为了应付自己的寂寞而想起她，却也没有这一次，这样突如其来，这样铺天盖地，这样百味莫辨，这样病去如抽丝。

你在麻桌上完全招架不住了，可你心中，却涌动着一股许久不见的柔情，痛得很过瘾。

其实就连你们的分手都是你愿意看到的。

所以当你在那次失恋后例行公事地去借酒浇愁，却被刘老五痛骂一顿。

从那天起，你知道了原来自己那么虚伪，矫情。

你以为从此你不会再那么夸张地想起她。

可就在这一天，她不由分说地闯进你的记忆，就连你进卫生间想洗洗手气时都不放过。

你一边洗手一边想起她，左手握着右手，仿佛你的手握着她的手。

她的小手，在北方肃杀的冬天里冻得像几根胡萝卜。

她总是喜欢把两只手插进你的袖口，感受你的热度。

她说，以后要嫁给你可就麻烦了，要是冬天结婚，买的戒指肯定大，可要是春天结婚，戒指在冬天就戴不了了。
你说，没关系，我跟你去南方，让南方天空飘着北方的雪。
我们那里可不像北京这样喜欢打麻将。
她说，你会舍得离开你的哥们儿吗？
你说，谁也挡不住我们在一起。
你冲出卫生间，走到麻桌旁。
烟雾缭绕，魅影婆娑，还是当年那几头老麻杆，见招拆招喜欢和对倒，一边收钱一边得理不饶人地叨叨；张员外总是在战局初期势不可当，三圈过后就不提当年勇；老董只要一听牌手就开始哆嗦，人称“麻金森综合症”；连一些麻将术语都是十几年前的校园黑话，什么都没变。
而她，却不再和你在一起。
是不是这样的夜晚，你也会这样地想起我？
你永远也不可能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了。
你失去了她，是一件永远不能修复的瓷器，是一阕再也唱不下去的歌曲，是一副听了豪华七对却被劫和的牌局。
你终于坚持不住了：“哥几个，我已经被扒光，散了吧。
”你的伯父迅速被其余三人安排了几次一厢情愿的同性肉体关系，老董还数出一叠钱，让你空手扎蛤蟆。
但你干笑着摇了摇头。
见招拆招尽管是色盲，却有一双善于察言观色的八卦眼：“你丫的脸色怎么这样？
俺请你吃东方萨拉伯尔还不行吗？
”你继续干笑着摇头，嗓子堵堵的说不出话来。
是啊，没有人知道你的沮丧稀慌是为了什么，你的彷徨无依是在想着谁。
你把自己年老德韶的伯父留给张员外和老董蹂躏，拉着见招拆招跑下楼，坐上出租车。
五彩辉煌的夜晚……不会迷失在走过的天桥上。
赢了钱的见招拆招骚兴大发。
还记得咱们上学时创作的歌吗？
你问。
当然记得。
他淫贱地笑了。
我随便找地儿撒尿，我随便拉人睡觉。
他用摇滚的节奏唱道。
靠，不是这首。
你懒得理他。
漫不经心往前走，装模作样骗姑娘，受骗之后她离开我，唉，我比姑娘更悲伤。
这是你在自己的青春期写的歌。
也许过了这个夜晚，你将不再想起她，不再有这样长长的慢镜头，不再有这种过瘾的痛。
想到这里，你让出租车停下来，冲进路边的小店，拎了两瓶二锅头出来。
去你家吧。
你对见招拆招说。
你知道他在非典期间把老婆打发回了娘家，而你的妻如玉女如花，也知道你今天晚上将打一个通宵的麻将。
见招拆招点头，我就知道你输了钱心里不痛快。
你丫真是一个俗人。
你骂道，跟他一起摸进家门。
见招拆招去厨房捣腾了一会儿，端出一碟火腿肠，又在鼻子底下嗅嗅：放心吃吧，毫无异味。
说说当年泡妞的事儿吧。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你说，拧开一瓶二锅头。

媒体关注与评论

激情串烧的岁月　　大 仙　　跟老六混是因为他那时办着一本叫《足球之夜》的杂志，我那时正疯写足评，我们便在世纪之交于武汉香格里拉大酒店一聚。
后来在朝阳公园桥内的茶马古道喝过一次中酒，又在三里屯青年旅馆酒吧喝过一次大酒，然后我进了西祠，成为网腻，知道老六的"爱帝"叫"见招拆招"，开的版叫"饭局通知"，我们一起饭局的时候便多了起来。
我跟老六有四大爱好是一致的：足球、武侠、喝酒、借着喝酒跟女人聊人生，所以我们的酒气足以沆瀣，酒嗝打得足以相濡以沫。
在酒风浩荡、德艺双馨的境界中，老六完成了《记忆碎片》，他的名言"闪开，让我歌唱八十年代"有股大无谓的青春气，一猛子让我们冲回到八十年代的青葱时光，那些来不及闪开的人们，也被撞得哩溜歪斜，跟着一帮老干葱杀向尘封的往事。
在老六的"十大碎片"中，麻将、毛片、电影、读书、泡妞这五项我是隆重经历过的，1978年12月，我在酒仙桥电子俱乐部观看意法合拍的《警察局长的自白》，女受害者半裸在浴缸里洗浴时被杀害，尸体被浇注在大理石立柱中，我还清楚地记得当时身边的一位姑娘惊讶地说："喝，她没穿！
"当时我的心砰砰直跳，这是我发育之后凝望女性裸体的处女作。
而这就是被老六命名的"毛片"，后来在观看《今夜有暴风雪》时，我一直希望导演能让女主角任梦在木桶里洗澡时露出些许，后来叶子媚就这样做了。
八十年代是颂歌的年代，是金字塔的年代，是灵魂在高处的年代，是随便一首诗就能煽起一堆理想的年代，正如老六所说"西方在东方唱着悲伤的歌曲"。
那时候，即使我这个没上过大学的工人，也在人大二炮宿舍安营扎寨，纵横北大、国关、师大、师院，为了艺术，为了诗歌，为了女文青，为了每天每一醉。
记得在人大十点半的宵夜中，我给一个带眼镜、披肩发的女生背诵着："抱起书，你总要提出各种问题，一边撇着嘴，一边把答案写满小手。
"靠，现在哪儿找这种幸福去！
记忆散落的碎片，激情串烧的岁月，闪开，让我们跌回八十年代，让我们用这些记忆的碎片串起来烧烤，让老六再说一声：闪开，别拦着我和牌，明月楼台，我先打中发白！
《记忆碎片》的成人幽默　　王小峰　　崔健说："就像当初姑娘生了我们我们没有说愿意。
"的确，人一来到这个世界上，就有很多事情不能由自己决定。
比方说性别、模样，甚至连自己的姓名都不能，爹妈真要是给你起个"张二狗"，你也得背上一辈子。
所以，现在网络普及了，人们都会给自己起一个满意的网名，朋友见面，尽可能回避户口本上土里土气的名字，大都以ID相称。
假如现在派出所可以随便让人改名字的话，我估计会在中国掀起一场姓名歌名。
我有个朋友，叫张立宪，这名字其实起得挺不错，至少他爹妈有高瞻远瞩以法治国的观念，在那个无法无天的年代给他起这么一个前卫的名字，不过他还不满足，还给自己起了一个绰号"老六"，据说他这个人在成长的过程中，人生每每遇到抉择时都跟"六"有关，比如六岁时开始初恋，小学六年级首尝初吻，从家到学校乘坐的是六路公交车，第一个正式女友跟她维持的时间是六天，第一次投稿挣到的稿费是六块钱，在第六个女朋友手下失身……总之，张立宪的人生充满了六进制。
于是，他乐此不疲地把自己称作老六，比他小的人都称他六哥，他听到后满足的样子比叫他"大哥"还有快感。
但老六是个有追求的人，仅仅是老六还不能完全体现出他多彩的人生，于是，他在网上又给自己起了一个名字：见招拆招。
看上去是一个颇武侠的名字，不过现实中的见招拆招怎么看怎么像一个包工头，看不出一点豪侠之气，只有坐在酒桌上，才能感觉出酒精折射出他的侠肝义胆，于是有一个词常挂在他嘴边：酒疯浩荡。
在斛光交错中，方显见招拆招的本色。
再有就是，你在阅读他的文字时能体会出那种男人的豪侠之气，处处都让你能感到他那硬硬的东西还

在。
　　我还是喜欢称他老六，因为在我没有认识他之前，"老六"这个名字都快在我耳朵里磨出了茧子，似乎当时中国所有的文化潮流都跟着个人有关，有关此人的传奇在我的想象中被无数次夸大。
在我身边的人都见过这个老六之后，我也无法幸免地认识了他。
　　老六在网上弄了一个论坛，叫饭局通知，大概使周围的酒肉朋友太多了，所以弄了这么一个食色场所，他的《记忆碎片》就是一篇篇地贴到这个论坛上，我也是一篇篇地把这些"碎片"看了下来。
如今，老六把这些碎片串起，做成了一本书。
给人家做嫁衣出了不少书，如今他自己也终于有了正式的印刷品。
　　读老六的文字，有时候是种享受，一件稀松平常的事情，在老六的笔下能够妙笔生花，读起来不枯燥。
其实，我倒觉得，所有写字的人，跟演员差不多，基本上都是在卖弄，但老六的卖弄恰到好处，你明明知道他在卖弄，但还是饶有兴致地看下去，到最后甚至能笑破肚皮，这就是魅力。
　　他的《记忆碎片》系列就是这种卖弄的产物。
"记忆"这东西，一旦在茶余饭后成为一个谈资的内容，或多或少都是在卖弄，但凡想把人拉回历史的长河中的人，其实都是想把自己知道别人不知道的事情拿出来卖弄一下，或正或野，所以，古今多少事，皆付笑谈中。
　　在老六《记忆碎片》这本书的腰封上，刻着这么一句话："闪开，让我歌唱八十年代。
"按我的理解，老六颇为得意的这句话大概包含这么几层意思：当老六给那些小六或者小小六们讲述他这个老百姓自己的故事时，会有种说不出的自豪感，因为那些后生们完全没有机会去体验老六的人生经历。
我和老六的年纪相仿，那个时代中国特有的产物大概都被我们经历得刻骨铭心，就像我们在年轻时感受50年代生人满嘴的"文革词汇"时而产生的某种好奇和油然而生的敬意一样，当老六向那些电脑儿童们兜售他这些记忆碎片时，肯定也能换回一些掌声。
但关键还在于"闪开"，在老六面前，他的八十年代被那些浮华、庸俗、商业化下的物质所隔断，在人性逐渐被商业所异化的时代，像老六这个年纪的人，无法用一种延续的方式来承传属于他的八十年代，在今天人们正兴致勃勃地讨论到底是子丑寅卯哪个时辰说分手时，老六大喝一声："闪开！
"来吧，歌唱八十年代，把个消息告诉未来。
　　作为一个跟老六同时代的人，我在阅读他这些碎片时，除了不时被他的文字逗笑，其实我倒看出我们这代人在今天的一种尴尬，如果仅仅落伍于八十年代，那倒也罢，但我们似乎都心有不甘，想与时代同呼吸共命运，但我们总是被那些记忆碎片所干扰。
身处这个时代，虽自我感觉比那些晚辈们清醒，但却不像那些糊涂虫们更容易找到自己的位置，如果你是用青春走过八十年代的人，当你看完这本书，那些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的记忆，是否会让你感到丝丝伤感呢？
现在流行怀旧，歌星演唱会不打怀旧的幌子就没票房。
其实怀旧是对未来感到迷茫的转移和寻找心理平衡的最好借口，于是老六给我们找到了一个完美的借口。
　　但如果你认为这是一本写得比较沉重的书那你就太高估老六了，事实上，这是一本非常好玩的书。
打麻将、看毛片、打架、读书、泡妞……这大概是一个男人成长过程的必修课，一个人的阅历不仅仅决定与读懂多少书，更决定于干了多少事，尤其是坏事。
在描述这些人生主题时，老六像讲故事、编剧本一样，说得有鼻子有眼。
　　我很欣赏老六这个人的幽默感，在我看来，他的"闪开，让我歌唱八十年代"就是因为他的幽默感在这个年代失传了。
一个人是否轻浮，你只要看看他是不是懂得幽默就行了。
现在流行肉麻当有趣，现在人们只会搞笑不会幽默。
所以，我把老六的幽默当成成人幽默，一个经历过八十年的风雨和并且见过彩虹的老六用他所特有的幽默风格，在他的书中制造出种种喜剧效果。

假如老六去写剧本的话，至少在对白上能把"王朔式"的幽默给灭回去。
老六喜欢拿自己和朋友开涮，每每他拿这两样东西开抡时，他的幽默细胞就像发生了核裂变一样，充斥的到处都是。
老六的幽默风格，既不同于过去文人的幽默，也不同于时下的那种搞笑，他是一个很善于运用文字的人，融会古今，有他严肃的一面，也有他极不正经的一面，把看似不太适合的词汇组合在一起，信手拈来些典故，幽默便跃然纸上。
有时我想，当国人的幽默感日趋低俗的时候，像老六的这种幽默方式是否会成为昆仑山上的一棵草。
当从手机到网络到处都充斥着"成人幽默"时，是否该给老六的幽默重新命名为"成人文化幽默"呢？
怀旧也好，幽默也罢，其实，字里行间流露出的还是一个文人的情怀，从一个人们不太注意的角度来总结他并不轰轰烈烈的一段人生。
闪开，让我们集体微醺　　杨 葵　　"见招拆招"被人称呼成"张立宪"的时候，是个出版人，出过很多有意思的书。
《记忆碎片》却是他第一本自我创作。
见招拆招是网名。
在网上，经常被熟人故意误写成"贱招"。
既贱，且爱召人饭局。
贱到在西祠胡同开了个版，就叫"饭局通知"。
网络是江湖，话锋常常真假掺半，以此扮酷，并力求造成"假作真时真亦假"的氛围，唯其如此，众人才敢赤裸裸展示真心，原因是，一旦需要，可以概不负责。
所以，至少这里的"贱"字，要当昵称去理解。
被人说贱的一大原因，是这位老兄平生好酒，喝多了，就到网上论坛抒情--其实往往没等回家坐电脑前，抒情已从酒桌上迫不及待地开始。
我和他共进几次"晚夜早"餐连轴转，发现一个规律，只要他开始用罗大佑口气说话，就算喝到位了。
等到由他领唱，一桌文艺中年把罗大佑的歌曲唱它个AB面（磁带嘛，文艺中年听罗大佑的时候，没有CD）下来，就肯定是"高乐高"了。
网络江湖、酒后罗大佑，这两样东西，正是《记忆碎片》的两大要素。
《记忆碎片》带有明显的网络写作特征。
不同于眼下若干网络写作高手看低网络、总想弃网络奔向纸质出版，贱招有时故意夸大网络写作的某些特点，比如：散漫、随意、想起来就写，拎起来就说、但求亲切好看，不求逻辑严谨。
酒后罗大佑，是一种情怀，"六八一代"的情怀。
他们生于上个世纪的六十年代，长在八十年代，如今已人到中年，开始怀旧。
其中三昧，只需想想几年前，北京若干文艺中青年包机奔赴上海，在罗大佑演唱会上成群结队吆五喝六，便可大致参透。
我欣赏的乐评人李皖曾经针对"六八一代"发感慨：这么早就开始怀旧了！
如果说几年前这话嫌早，事到如今，就正是时候。
怀旧总是要怀青年的旧。
再早的孩提时代，纯则纯矣，失之太纯，怀不丰富，怀不过瘾。
青年时代，校园茬架、赛着泡妞、结伙麻将、偷偷摸摸看毛片、痛痛快快听评书……热血奔涌，"罄竹难书"啊。
可巧，贱招要怀的那个旧，其实也是整个社会想怀的旧。
《记忆碎片》有个醒目的腰封，上书十个大字："闪开，让我歌唱八十年代"。
这是贱招个人的小情怀，但是事关八十年代，就很容易衍发为整个社会的大情怀。
因为从社会发展的角度说，八十年代具备了明确的青年特征：激情（想想书店门口排成长龙阵的队伍）；迷茫（想想人生的路怎么越走越窄大讨论）；各种学说汹涌而至（想想那套著名的《外国现代派作品选》）；关注一切精神层面的问题（比如真理与实践的大讨论）……对照这样的年代，二十一世纪更中年化，规矩，克制，稳定，成熟，波澜不惊，物质层面的一切开始凸显……面对如此现实，人人努力拼搏之余，都有心理脆弱的时候，需要放松，需要暂时逃离，就像忙碌一周，会在周末找家酒

馆，求一次微醺。
来吧，摘掉碍手碍脚的腰封，开启《记忆碎片》这瓶酒，让我们借怀旧的力量，集体微醺。
怀旧是个老掉牙的主题。
《记忆碎片》怀旧怀得好看，是因了它的诚恳、实在。
常见的怀旧，常常喜好铺排。
铺排本无过错，但要看铺排什么。
怀旧本身已经很情绪化了，万不可再滥铺情绪，要铺您就铺事儿，一桩接一桩，针眼般细密的琐碎中，全是要怀的旧呢。
贱招也有情绪化的时候，但往往刚开头便煞尾，转而去笨笨地、不厌其烦地叙事。
这很像他喝酒喝高时，突然起立高喊：我的心充满惆怅！
还没等人骂，又一头栽倒桌上，露出憨笑。
《记忆碎片》：为八十年代吟唱　见招拆招　《记忆碎片》这本书，作者是我，收有十篇文章，标题整齐划一，均是《关于某某的记忆碎片》。
第一篇《关于麻将的记忆碎片》本来是工作任务，但越写越兴奋，贱乎乎地不停让领导追加版面，最后像个疯子一样写了将近一万字。
这篇文章，确定了"记忆碎片"这个名字，也确定了一种想起来就写，拎起来就说的文字风格。
这些碎片拉拉杂杂写了两年，有二十多万字，具备了出书规模，也终于由南海出版公司推出，且有了一定反响。
于是，就该为自己的行为找个好听的动机了。
书的竖封上有一句话："闪开，让我歌唱八十年代"，似乎就是这样的。
但是，进行这些写作的时候，事实上并没有这么鲜明的主题。
那只是一种按捺不住的倾诉冲动，不得不发的心声流淌。
所幸如此，我体会到了一种写作的快乐，朋友们也得到了一种阅读的快乐，所谓"像呼吸一样自然"。
回过头来再看，一些写得不太好的文章，不是因为别的，而是因为作者太想把它写好了。
我像一个漫无目的的旅人，走走停停，转过头去看看时，却走到了一个心灵深处最温暖的角落，正与封面的主题暗合：向光荣的八十年代献上一曲朴素而嘶哑的赞歌，兼之向自己轻狂冲动的青春期做一个留恋又抱歉的手势。
所谓六十年代出生、八十年代成长的"六八式"，谁对那个年代不心存感激呢？
懵懂叛逆的青春，与时代激荡的风云一起左冲右突，那是一个意气风发的年代，那是一个太阳每天都是新的年代，那是一个人们需要诗而诗歌也可以被大声朗诵的年代，那是一个渴望冒险而社会也为你提供变化可能的年代……对于我们而言，那是一个最好的年代。
八十年代不是虚的，而是由诸多细节和表情构成。
从打麻将被学生科科长抓住的噩梦中醒来，想个理由逃课，去图书馆读一本渴望已久的书，却在那里偷偷看了邻座的女孩半晌，在食堂里打一场包子与西红柿鸡蛋汤齐飞的架，然后骑着自行车狂奔十几公里去看一盘画面劣质的录象……那年我们十九岁。
青春是一本太仓促的书。
是的，我的书中写的就是这些光阴的故事，荒唐又可爱。
歌唱八十年代，这个严肃的母题也同样可以用生动的方式引导出来：我的歌就是这么唱的，我们生命中共同的基因密码。
最近收到台湾朋友寄来的两本书：《七〇年代：理想继续燃烧》、《狂飙八〇》，记录的是做为个体的人对台湾社会在那两个年代中的记忆，名曰"个人历史"--这个词让我颇有感触。
书中还有一段话，算是成长于八十年代的人殊途同归的感受，容我抄录在后吧：　"身为一个被八〇年代后半扫到青春期、在九〇年代讨生活的人，八〇年代的重要不只在它的历史特殊性，更因为那是我一生中的关键年代。
这些事，叫人永远记得。
"　一代人的CI　老　猫　总觉得生活中应该有一种洪亮一点的声音，这种声音未必要声震四野，但一定要充满阳光。

署名"见招拆招"的《记忆碎片》就是这样的声音。
虽然它描述的只是一批老男人过去的成长经历，虽然它只是讲了鸡零狗碎的事情，但它却是真的。
很少有人能准确地、真实地复述自己，但见招拆招做到了。
这是在出现手机、网络、KTV包厢、非典和汽车房屋贷款之前的声音。
现在这些书中的主人公都背上了债务，心灵也开始疲惫，但他们仍然怀念那个时候。
忠诚的复述除了唤起这些人温暖的记忆以外，还可以让他们告诉自己：我们还活着，我们仍然有精力。
我们那个时候形成的自我，如今还坚决地存在。
我们应该恢复自己的一切，恢复到想打麻将就打麻将，想看碟片就看碟片，想歌唱就歌唱的状态。
再做到这些，其实也并不难。
见招拆招的为人很豪爽，因为在大学宿舍里排行第六，同辈都叫他"老六"，晚辈都叫他"六哥"。
我想，这些惹人喜爱的豪爽除了来自人的天性以外，很多都是在那些碎片中磨砺出来的。
道在矢溺，不应该小瞧那些看上去不入流或者不足为外人道的事情，有时候，恰恰是这些东西，能够反映出人的真性情。
那些轰轰烈烈、让人津津乐道的英雄业绩，对于个人来说，反而是充满着偶然性。
所以，我们不必隐瞒什么，在面具戴了十几年之后，我们随同他回去看看以前的小计较，很享受。
老六本人是很讲究标志性的。
比如，他对数字"六"的崇拜登峰造极，无论在什么场合，无论是什么内容，见到"六"他就会情不自禁地大加赞美。
这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一个产品的CI。
"六"就是他这个人的CI。
实际上，他写的那些"碎片"也是那一代人的CI，麻将、碟片、书籍、毛片、评书、打架……无一不是那一代人普遍经历的，也无一不在那代人心中有着深深的烙印。
妙趣横生之余，我们看到了曾经被长辈和主流舆论所不齿的家伙们，仍然能从"垃圾"中站起来，该庸俗的时候庸俗，如同连碰带吃，该负责的时候负责，如同点炮包庄。
曾经有朋友写文章说，在没有英雄的时代就只有人了。
既然是人，则玩物也就正常。
《记忆碎片》就是在说这一代人的玩物：他们也许没有勇气去风口浪尖，但他们却敢于自嘲，在不经意间反省自己，敢于把自己哪怕片刻的委琐和软弱说出来。
这就够了。
这比那些拼命掩饰自己的短处，而在公众面前衣着光鲜，总遏止不住地想给自己头顶戴上光环的人，更能够代表我们这个时代和我们这群人。
见招拆招在写这些"碎片"的时候，并没有什么功利性，这也是文章好看的原因之一。
我知道他开始只是因为心里有了述说的欲望就写了，然后贴在网上，然后被广为传诵。
这至少说明两个问题，一个是他的文章不是道德文章，但又的确是道德文章，只是比较另类，让人觉出新鲜和有趣，另外一个，是他的那种情怀，即使是在如今的小男女心中，也是能引起共鸣的。
在现代化已经无以复加的今天，人们看到的是一个80年代的手工时代，看到了那个时代明媚的心灵自由这是多么令人向往。
他在提醒大家，就算是拼命地往前奔跑，心甘情愿地被锁在汽车里、电脑前、银行帐户上的时候，也应该有点点的放纵。
除了上述种种，这本书还有好几个新鲜所在。
首先，在回忆成为时髦的时候，"碎片"从沉重和故做高深中解脱出来，给人的是一种高兴的、活泼的、充满动感的回忆；其次，在六十年代出生八十年代成长的人开始有条件发出主流的声音，拼命标榜自己不同凡响的时候，"碎片"告诉大家，其实大家都一样，没什么硬贴的资本，只是生活在不同的时代，有着不同的修炼方式；还有，就是他的语言了。
见招拆招有着自己独特的语言，这种语言存在在文章里，也存在在他的生活中。
很多写文章的人的语言，是训练或者模仿出来的，他的不是。

他的就是自己的，所谓言由心生。
总之，这个经常独自在大街上搜寻影碟的人、这个经常招呼朋友打牌喝酒的人、这个经常熬夜加班工作的人，他和大家一样喜怒哀乐，有时候高尚有时候计较。
但他有心，他替我们把碎片整理好了，然后我们从中看到自己。
看着他阳光，就会觉得我们自己也很阳光。
自由表达自己的真实　　柳　桦　　在看到第40页时，我在《记忆碎片》这本书中重重地折下一角，这个角折得比前面一些角要大一些，代表着我在这一页中被某些词语的刀锋砍得更深。
然后我继续一路看完，任凭伤口的血滴滴答答，直到血尽人干，浑身清爽，才可以长出一口气，把一切重新来过。
看一个同龄人的自白，如同翻阅自己日记本———不是那种上学时交给语文老师看的，而是那种以为已经铭刻在心却其实一个字都没有写过的那些往事，那些青春岁月。
谁说岁月无痕，我们的心上早已刻满年轮只是没有被剖开过，自己看不见就是了，现在刀来了，见招拆招的《记忆碎片》撒出一片刀光，这第40页被折得格外大，是因为这块碎片是关于打架的，是这本《记忆碎片》中最为血腥的一块，英勇无敌的往事自不必说，砍中我的刀锋却是那些不那么光彩的字眼，比如说自己的恐惧，比如说自己的自醒。
见招拆招的自醒带着点自虐，可是自虐之后又有了破茧而出的轻松，于是更加犀利地回忆过去调侃人生，厚重的往事被他回忆的利刃切割成片片碎片，每一片拈起都可在指尖轻舞，边缘却依旧锋利，依旧可以切开内心让我们看到年轮。
这是一本关于青春的书，一本见招拆招版的《动物凶猛》，已经拥有的记忆是难以再更改的了，而真实却很少有人去正视，有时是不敢，有时是不屑，而在见招拆招笔下，一切都在真实再现。
真实是需要勇气的，在排除炒做做秀这样的商业行为后，书中透出一种凛凛无畏的本质，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坦然在阳光下晾晒往事的见招拆招，那些段落让我目瞪口呆，比如他肆意地回忆当年被一个说话不算数的英语老师弄得失去信仰，比如他回忆在王力的《古代汉语》上伪造签名，比如他回忆考试作弊，比如他回忆偷书———这些我们都做过，我们却没有勇气说。
阅读的过程我一直在问自己，他在下一页还会写出什么，还有什么他不敢写？
看毛片，买盗版碟，打麻将赌博，对了，还泡妞，这些事都津津乐道地记录在案了。
一颗子弹打中我胸膛，一个声音在脑海里回响，掩卷长叹，明白了自己为何看得如此过瘾，因为通篇之下他喊出了人所不敢喊的两个词：真实与自由，我有自由表达我的真实的权利。
给老六当托儿　　苗炜　　马贡多小村庄遭到了一种奇怪的瘟疫，那里的人们都失去了记忆，先是失去对童年往事的记忆，接着就忘记各种事物的名称和用途，他们还要忘记自己的身份，最终连自己活着的意识也将忘记。
银匠布恩地亚经常使用砧子，但他想不起这东西叫什么，于是他给家里的每样东西都贴上标签，他给动物和植物也贴上标签：牛、羊、猪、鸡、香蕉、木薯等等，他可以通过标签认出各种东西都是什么，但还是想不起每样东西的用途，标签要写得更加详细，那就和编一本辞典差不多了。
马尔克斯在《百年孤独》里说，布恩地亚为拯救村民的记忆，打算发明一种记忆机，把全村人的知识与经验全记录下来，在制作了14000张记忆清单之后，流浪而过的吉普赛人终于治好了大家的失忆症。
北京城里也有许多人患上了失忆症，他们30多岁，远远没有到回忆往事总结人生的年龄，但对往事的记忆已不那么清晰。
在这些病人中，有一个文字工作者诨名老六，他开始了给各种事物贴标签的过程，他记录下的有：校园、电脑、电影、碟片、麻将、书、毛片等等，这张记忆清单有20万字，弄出来的一本书叫《记忆碎片》。
如果没有这份清单的帮助，大家早晚会忘记校园是什么东西，它模模糊糊像是一个梦想的发祥地，但在那个地方在那段时间，究竟发生了什么，想起来却越来越空白。
心理学家说，人们要把一些事记清楚，就要完成一个"深入编码"的过程，有些赌徒对数字记忆力极强，有些女人对香水气味的记忆力极强。
老六的这本《记忆碎片》应该算是一本自传性的作品，老六说他在写作过程中怀疑自己写的字存在不存在真实的表述，按科学家分析，自传从来不是以表述事实为主要目的。

阅读过程中我叹服这家伙的记忆力，他大脑中的海马组织和杏仁核一定长得不错，前者是对日常生活负责的，后者是对情绪负责的。
如果把老六的杏仁核给切除了，估计他还能记得不少东西，但写出来就不会像现在这样生动。
今年第一期《译文》杂志上有篇文章讲普鲁斯特写作《追忆逝水年华》的过程，这本小说三个重要的而又相互交叉的主题是：爱情在人类生命中压倒性的重要地位，虽然它难得给予我们快乐，也永远无法向外人解释、辨白；艺术、审美的重要性；社交的魅力，人和人是怎样互相关联的。
《记忆碎片》涉及到的同样是上面的三个主题，可惜"泡妞"的那个段落太短了些。
既然我要给老六当托儿，我就当个大托儿，说出来怕老六那么厚的脸皮也会泛红??这《记忆碎片》分明就是我们这个年代的《追忆逝水年华》呀！

编辑推荐

八十年代不是虚的，而是由诸多细节和表情构成。
麻将、校园、打架、毛片、评书、电影、买碟、电脑、读书、泡妞……书中写的就是这些光阴的故事，荒唐又可爱。
这大概是一个男人成长过程的必修课，一个人的阅历不仅仅决定与读懂多少书，更决定于干了多少事，尤其是坏事。
在描述这些人生主题时，老六像讲故事、编剧本一样，说得有鼻子有眼。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